

山东省山洪灾害气象预警

2021 年第 1 期

2021 年 6 月 14 日 20 时

山东省水利厅和山东省气象局 6 月 14 日联合发布山东省山洪灾害气象预警：

预计 6 月 14 日 20 时至 6 月 15 日 20 时，泰安、枣庄、临沂、日照、青岛等市局部地区可能发生山洪灾害（蓝色预警）。包括：新泰市中部、山亭区南部、兰陵县西北部、郯城县东部、临沭县东北部、莒南县中部及东部、岚山区西部及南部、西海岸新区大部、崂山区中部。

其他地区也可能因局地短历时强降水引发山洪灾害，请各地注意做好实时监测、防汛预警和转移避险等防范工作。



分送：省委、省人大、省政府、省政协、省纪委监委、省军区、省发改委、教育厅、公安厅、司法厅、自然资源厅、生态环境厅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水利厅、农业农村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卫生健康委、应急管理厅（省防指办）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广播电视局、统计局、人防办、煤矿安全监察局、黄河管理局、山东海事局（海上搜救中心）、邮政管理局、网信办、省卫视、省广播电台

分送：青岛、枣庄、泰安、日照、临沂